

香港童軍總會
青少年活動署

豁免「游泳測試」申請表格

(一) 申請人資料

姓名： _____ (中文) _____ (英文) 性別： _____

出生日期： _____ 聯絡電話： _____ 電郵地址： _____

地址： _____

所屬單位 地域： _____ 區： _____ 旅： _____

童軍職位： *幼童軍 / 童軍 / 深資童軍 / 樂行童軍 / 領袖 (請註明所屬職位： _____)

*童軍成員編號 / 領袖委任書編號： _____ 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二) 豁免原因 (請夾附有關證明文件)

(三) 申請人聲明

本人明白游泳測試內容之要求，並確定已達到游泳考核項目中「能和衣鞋游泳五十公尺及踏水兩分鐘」之要求。本人明白如資料失實而引致意外發生，本人需負全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
申請人簽署： _____ 日期： _____

如申請人為青少年成員，必須由領袖加簽及蓋上旅印。

領袖簽署： _____ 旅印： _____

姓名： _____

童軍職位： _____

備註

- 申請表格內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的資料，會供本會處理申請參與上述申請及有關的用途。在表格內提供的個人及其他有關資料純屬自願。然而，如果沒有正確或足夠的資料，本會可能無法處理有關的申請。
- 此申請表必須連同申請人之《海上活動紀錄冊》或《游泳測試證明書》正本及有關證明文件副本一併遞交。
- 在一般情況下，申請表將於申請豁免完成後6個月銷毀。

辦事處專用：

收件日期	批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獲豁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獲豁免(原因： _____)
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請填寫下列回郵地址

姓名： _____	姓名： _____
地址： _____	地址： _____
_____	_____
_____	_____